

证券代码：688012

证券简称：中微公司

公告编号：2025-028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出具的《关于更换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之保荐代表人的函》。作为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国泰海通原指定邬凯丞先生、吴志君先生为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法定持续督导期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因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之原因，国泰海通需要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鉴于吴志君先生工作安排原因，无法继续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国泰海通委派庄女士为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职责。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邬凯丞先生和庄女士，持续督导期限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公司董事会对保荐代表人吴志君在公司持续督导期间所做出的杰出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4 日

附件：简历

庄庄，现任职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2017 年起从事投资银行业务，曾参与中微公司 IPO、思瑞浦 IPO、天岳先进 IPO、裕太微 IPO、芯原股份 IPO、步科股份 IPO、华虹公司 IPO、思瑞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中微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等项目。